

证券代码：002244 证券简称：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2016—065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7 月 2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浙江锦绣天成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为控股子公司浙江锦绣天成置业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 10.5 亿元贷款提供保证，保证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355 亿元。具体事宜以保证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 2016-066 号公告《关于为浙江锦绣天成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八日